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保安局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Security Bureau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 Tel. No.: (852) 2810 3435

傳真號碼 Fax. No.: (852) 2868 9159

電郵信件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工務小組委員會秘書
何潔屏女士

何女士：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2025年4月16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工務小組委員會在 2025 年 4 月 16 日的會議上討論 PWSC(2025-26)2 號文件。在該會議上，有委員請政府就擬議工程計劃提供補充資料。經諮詢消防處及建築署後，現隨函附上有關資料，供委員參考。

保安局局長

(張沛鈴)

代行)

連附件

2025年5月6日

副本抄送：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消防處
建築署

附件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2025年4月16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PWSC(2025-26)2

177BF 西貢安達臣道石礦場消防處消防局暨救護站、 部門宿舍及消防設施建造工程

擬議工程計劃提供的分區訓練設施的每平方米建築費用單位價格為約每平方米3,500元，較重置港灣消防局工程計劃(工程編號**179BF**)內的訓練設施高約每平方米2,500元，主要是由於擬議工程計劃所提供的訓練設施，較**179BF**號工程計劃內所提供的訓練設施複雜，因而有不同的技術要求，詳情如下 —

1) 高空拯救訓練設施

179BF號工程計劃內提供的高空拯救訓練設施只高6米；而擬議工程計劃則提供一個高12米的救援訓練用豎井。豎井將作為消防處全新的訓練設施，模擬不同拯救訓練場景，還能讓前線消防人員在安全可控的情況下進行攀爬、高空下降、擔架使用、被困者搬運等高難度技術的實戰演練。此外，豎井亦適合用於地下沙井及密閉空間的拯救訓練，並能模擬消防人員被困等極端情況的應變處理，為消防人員提供獨特且全面的訓練環境，增強他們應對突發事件的能力。

2) 可更改佈局的訓練設施及遇難求救訓練設施

擬議工程計劃的救援訓練設施須於狹小的地方提供密集的活動隔牆及可開閉式活動門裝置，以模擬工業大廈、分間單位、迷你倉等，及提供迷宮式搜索訓練設施，以供消防員進行拯救及遇難訓練；而**179BF**號工程計劃內的訓練設施則模擬一般的辦公室，當中僅包括基本裝修。

2. 因此，在建築工程方面，擬議工程計劃中提供的訓練設施的建築結構需相應加強，以滿足較高的承載力要求。在屋宇裝備配置

方面，擬議工程計劃中提供的訓練設施需要相應地提供較多的電力、照明、空氣調節和消防系統配置。

3. 基於上述各項，擬議工程計劃的分區訓練設施的每平方米建築費用單位價格，較**179BF**號工程計劃內的訓練設施為高。

保安局

消防處

建築署

2025年5月